

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23-008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长春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通知，根据中共吉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关于调整长春新区管理机构内设机构设置等事宜的通知》（吉委编行字[2022]36号）要求，长春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更名为长春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上述事项变更对公司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为长春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4日